

百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3及112年度

地址：彰化縣和美鎮和港路575號台灣辦事處

電話：(04)7561340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3~6	-
四、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7	-
五、	合 併 綜 合 損 益 表	8~9	-
六、	合 併 權 益 變 動 表	10	-
七、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11~12	-
八、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13	一
	(二) 通 過 財 務 報 告 之 日 期 及 程 序	13	二
	(三) 新 發 布 及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之 適 用	13~15	三
	(四) 重 大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5~26	四
	(五) 重 大 會 計 判 斷、估 計 及 假 設 不 確 定 性 之 主 要 來 源	26~27	五
	(六)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之 說 明	27~50	六~二七
	(七) 關 係 人 交 易	50~53	二八
	(八) 質 抵 押 之 資 產	53	二九
	(九) 重 大 或 有 負 債 及 未 認 列 之 合 約 承 諾	53	三十
	(十)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
	(十一)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	-
	(十二) 其 他	54	三一
	(十三)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54~55	三二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54~55	三二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55	三二
	4. 主 要 股 東 資 訊	55	三二
	(十四) 部 門 資 訊	56~57	三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百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百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百和興業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百和興業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百和興業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百和興業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百和興業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認列

百和興業集團係以生產及銷售黏扣帶、織鞋帶、鬆緊帶及緹花網布等產品暨銷售委託營造廠商興建之住宅為主要業務，由於本年度銷貨收入較上年度成長，因是將特定客戶營業收入之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說明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收入認列之攸關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情形，並抽核檢視該控制允當性。
2. 自特定客戶之銷貨明細抽核選樣，核對訂單、出貨單或收款等相關憑證，以確認收入認列之真實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百和興業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百和興業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百和興業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百和興業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百和興業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百和興業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百和興業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蘇 定 堅



蘇定堅

會計師 吳 少 君



吳少君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246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6048 號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3 月 11 日

百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581,668	9	\$ 1,452,702	8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七及二九）	-	-	330,063	2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八）	3,439	-	2,164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及八）	1,360,095	7	1,004,503	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八及二八）	5,968	-	8,367	-
1200	其他應收款	103,694	-	19,914	-
1310	存貨－製造業（附註四及九）	1,235,772	7	1,191,975	7
1320	存貨－建設業（附註四及九）	1,596,150	9	2,140,005	1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334,975	2	724,981	4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6,221,761	34	6,874,674	38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七及二九）	10,038	-	9,842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一）	9,302,244	51	9,699,733	54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918,386	5	934,158	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及十三）	1,387,588	8	92,256	1
1805	商 譽（附註四及十四）	148,721	1	138,427	1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	1,092	-	1,17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71,306	-	83,954	-
1915	預付設備款	144,343	1	84,931	1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12,407	-	23,910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1,996,125	66	11,068,387	62
1XXX	資 產 總 計	\$ 18,217,886	100	\$ 17,943,061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銀行借款（附註十六）	\$ 6,177,283	34	\$ 7,794,154	44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25,839	-	15,121	-
2170	應付帳款	331,281	2	300,762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72,338	-	44,813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及二八）	524,614	3	750,071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34,914	-	33,565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716	-	-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六）	334,962	2	22,992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6,879	-	12,046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7,518,826	41	8,973,524	50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六）	3,260,188	18	3,367,678	19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571,118	3	507,447	3
2630	遞延收入－非流動（附註四）	113,407	1	117,007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126,558	1	132,861	1
2645	存入保證金	16,361	-	12,48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4,087,632	23	4,137,473	23
2XXX	負債總計	11,606,458	64	13,110,997	73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3,999,370	22	3,309,370	18
3150	預收股款	-	-	69,599	-
3200	資本公積	1,015,572	6	466,677	3
	保留盈餘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15,193	4	568,162	3
3350	未分配盈餘	1,375,014	7	1,133,027	7
3400	其他權益	(494,184)	(3)	(715,193)	(4)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6,610,965	36	4,831,642	27
36XX	非控制權益	463	-	422	-
3XXX	權益總計	6,611,428	36	4,832,064	27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18,217,886	100	\$ 17,943,06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鄭國烟



經理人：鄭新隆



會計主管：張玉敏



百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盈餘（虧損）為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二一及二八）	\$ 7,000,097	100	\$ 5,269,43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九、二一、二二及二八）	<u>4,393,492</u>	<u>63</u>	<u>3,718,686</u>	<u>70</u>
5900	營業毛利	<u>2,606,605</u>	<u>37</u>	<u>1,550,747</u>	<u>30</u>
	營業費用（附註四、二二及二八）				
6100	推銷費用	533,341	8	575,211	11
6200	管理費用	694,661	10	657,320	1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75,870	5	381,640	7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八）	<u>4,669</u>	<u>-</u>	<u>3,244</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608,541</u>	<u>23</u>	<u>1,617,415</u>	<u>31</u>
6900	營業淨利（損）	<u>998,064</u>	<u>14</u>	<u>(66,668)</u>	<u>(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補助收入	36,559	1	20,625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四及二二）	(526,407)	(7)	(526,852)	(10)
7100	利息收入	31,415	-	31,903	1
7190	其他收入（附註二八）	65,526	1	39,292	1
7590	其他支出（附註二二）	(62,585)	(1)	(34,565)	(1)
76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附註四）	(1,813)	-	(3,229)	-
7630	外幣兌換損失淨額（附註四及二二）	(806)	-	(17,428)	-
767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附註四）	<u>-</u>	<u>-</u>	<u>(24,852)</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458,111)</u>	<u>(6)</u>	<u>(515,106)</u>	<u>(10)</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損)	\$ 539,953	8	(\$ 581,774)	(11)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三)	171,606	3	45,544	1
8200	本年度淨利 (損)	368,347	5	(627,318)	(12)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附註 十八)	20,699	-	19,550	1
8341	換算表達貨幣之兌 換差額	384,414	6	8,73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63,392)	(2)	(155,784)	(3)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241,721	4	(127,495)	(2)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610,068	9	(\$ 754,813)	(14)
	淨利 (損) 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368,319	5	(\$ 627,254)	(12)
8620	非控制權益	28	-	(64)	-
8600		\$ 368,347	5	(\$ 627,318)	(1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610,027	9	(\$ 754,735)	(14)
8720	非控制權益	41	-	(78)	-
8700		\$ 610,068	9	(\$ 754,813)	(14)
	每股盈餘 (虧損) (附註二四)				
9750	基 本	\$ 0.93		(\$ 1.90)	
9850	稀 釋	\$ 0.93		(\$ 1.9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鄭國烟



經理人：鄭新隆



會計主管：張玉敏



百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非 控 制 權 益 (附 註 四)	權 益 合 計
		普 通 股 股 本 (附註四及二十)	預 收 股 款 (附註四及二十)	資 本 公 積 (附註四、二十 及 二 五)	保 留 盈 餘 (附註四及二十)	未 分 配 盈 餘	(附 註 二 十)	總 計		
A1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151,781	\$ -	\$ 456,751	\$ 497,668	\$ 2,031,850	(\$ 568,162)	\$ 5,569,888	\$ 500	\$ 5,570,388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70,494	(70,494)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63,036)	-	(63,036)	-	(63,036)
B9	股票股利	157,589	-	-	-	(157,589)	-	-	-	-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9,926	-	-	-	9,926	-	9,926
E1	預收股款	-	69,599	-	-	-	-	69,599	-	69,599
D1	112 年度淨損	-	-	-	-	(627,254)	-	(627,254)	(64)	(627,318)
D3	11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9,550	(147,031)	(127,481)	(14)	(127,495)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607,704)	(147,031)	(754,735)	(78)	(754,813)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309,370	69,599	466,677	568,162	1,133,027	(715,193)	4,831,642	422	4,832,064
	11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147,031	(147,031)	-	-	-	-
E1	現金增資	690,000	(69,599)	548,895	-	-	-	1,169,296	-	1,169,296
D1	113 年度淨利	-	-	-	-	368,319	-	368,319	28	368,347
D3	113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20,699	221,009	241,708	13	241,721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389,018	221,009	610,027	41	610,068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999,370	\$ -	\$ 1,015,572	\$ 715,193	\$ 1,375,014	(\$ 494,184)	\$ 6,610,965	\$ 463	\$ 6,611,42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鄭國烟



經理人：鄭新隆



會計主管：張玉敏



百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3 年度	112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損）	\$ 539,953	(\$ 581,77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796,802	745,649
A20200	攤銷費用	124	820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4,669	3,244
A20900	財務成本	526,407	526,852
A21200	利息收入	(31,415)	(31,903)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9,926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1,813	3,229
A237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	24,852
A235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79,054	118,008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28,054	(712)
A29900	其 他	(7,623)	(7,73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106)	(2,025)
A31150	應收帳款	(290,885)	56,94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1,390)	4,990
A31200	存貨－製造業	(34,302)	(2,106)
A31200	存貨－建設業	36,597	(3,66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22,869	(103,015)
A32125	合約負債	9,340	(14,060)
A32150	應付帳款	10,632	(144,550)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6,835)	(149,30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827	(22,908)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5,710	15,39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052,295	446,14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1,415	31,90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540,781)	(515,92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85,823)	(278,30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357,106</u>	<u>(316,18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 年度	112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56,639)	(\$ 343,193)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02,121	114,174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78,697)	(931,46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92	17,267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0,144	4,702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	(1,225)
B05400	購置投資性不動產	(9,315)	-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3,711	4,132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98,528)	(88,16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26,811)	(1,223,77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銀行借款淨增加(減少)	(2,148,900)	2,131,264
C01600	舉借長期銀行借款	3,115,610	5,610,179
C01700	償還長期銀行借款	(3,074,101)	(6,373,482)
C031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2,973	1,807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687)	(1,201)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63,036)
C04600	發行本公司新股	1,169,296	69,599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935,809)	1,375,130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34,480	(22,403)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28,966	(187,232)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52,702	1,639,934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581,668	\$ 1,452,70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鄭國烟



經理人：鄭新隆



會計主管：張玉敏



百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為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百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95 年 11 月 6 日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主要從事國際間之投資業務。

本公司之股票經台灣證券交易所(證交所)核准於 100 年 5 月 18 日掛牌上市。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由於本公司係於台灣上市，為增加財務報告之比較性及一致性，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4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4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金融資產分類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2026 年 1 月 1 日(註 2)

註 1：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初次適用該修正時，不得重編比較期間，而應將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依適當者)以及相關受影響之資產及負債。

註 2：適用於 202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企業亦得選擇於 2025 年 1 月 1 日提前適用。初次適用該修正時，應追溯適用但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初次適用之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惟若企業不使用後見之明即能重編時，得選擇重編比較期間。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金融負債除列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自然依賴型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損益表應將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及所得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合計數。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合併公司須辨認來自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一項類似特性。具不同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

及附註應予細分。合併公司僅於無法找到更具資訊性之名稱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合併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與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管理階層對合併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合計數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合併公司從事於委託營造廠商興建住宅、商場及辦公大樓出售業務部分，其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是以與營建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正常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之子公司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附表八及九。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及其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地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美金。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其中屬於功能性貨幣轉換至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後除美金股本 56,212 仟元係按每股面額美金 1 元之股份以換股比率 3.1385（換算基礎為 99 年 4 月 24 日董事會之前一日美金對新台幣之匯率 $US\$1 = NT\31.385 ）轉換為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外，其餘股本均以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發行，總股本計新台幣 3,999,370 仟元，另資產及負債科目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及損益科目按該年度平均匯率轉換為新台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六) 存 貨

製 造 業

存貨包括原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建 設 業

存貨包括待售房屋。營建用地、在建房地及待售房地以成本為列帳基礎，於期末如有充分證據顯示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時，其差額提列備抵跌價損失。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

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帳列存貨之不動產係以成立營業租賃出租時之帳面金額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會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年度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合約成本相關資產

依待售房產包銷合約支付之銷售服務費僅於取得客戶合約時發生，在金額可回收之範圍內認列為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並於不動產完工交付予客戶時轉銷。惟預計於一年內攤銷之取得合約增額成本，合併公司選擇不予資本化。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受限制銀行存款、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

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逾期超過 9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四)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五)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係於商品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起運時或提貨時，客戶對商品已有使用之權利並承擔商品風險時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建設業銷貨收入

本集團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房地產開發銷貨收入，在買賣雙方簽訂銷售合同，並在各地房地產交易中心備案。現行銷售房地合約係依商品銷售協議處理。當房地產開發產品已達預期可使用狀態，經相關部門驗收合格且辦妥備案手續後，本集團並依銷售合同規定發出交房通知，於交房日或交房截止日作為控制移轉之時點，予以認列銷貨收入。於符合前述收入認列條件前所收取之款項係包含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合約負債一流動項下。

(十六)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於轉租使用權資產時，係以使用權資產（而非標的資產）判斷轉租之分類。惟若主租賃係合併公司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時，該轉租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七)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八)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以合併公司應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二十)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予員工之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係以確認員工認購股數之日為給與日。

(二十一) 所得稅

本公司依據英屬開曼群島之相關法令規定境外所得免稅。

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之子公司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估計及基本假設，經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評估後，並無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情形。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11,490	\$ 10,293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300,895	956,338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定期存款）	269,283	486,071
	<u>\$ 1,581,668</u>	<u>\$ 1,452,702</u>

銀行存款及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市場利率（%）</u>		
銀行存款	0.01-1.45	0.01-2.8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定期存款	0.5-4.56	1.4-1.8

七、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受限制銀行存款	<u>\$ -</u>	<u>\$ 330,063</u>
<u>非 流 動</u>		
受限制銀行存款	<u>\$ 10,038</u>	<u>\$ 9,842</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九。

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u>\$ 3,439</u>	<u>\$ 2,164</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374,216	\$ 1,016,276
減：備抵損失	(8,153)	(3,406)
	<u>\$ 1,366,063</u>	<u>\$ 1,012,870</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至 9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使用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象之信用等級。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無逾期應收票據。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0 - 9 0 天	9 1 - 1 2 0 天	1 2 1 - 1 5 0 天	1 5 1 - 1 8 0 天	1 8 1 天 以 上	合 計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29%	5%	5%	5%	5%-100%	
總帳面金額	\$ 1,312,937	\$ 42,335	\$ 6,469	\$ 1,852	\$ 10,623	\$ 1,374,21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39)	(2,121)	(323)	(93)	(5,577)	(8,153)
攤銷後成本	<u>\$ 1,312,898</u>	<u>\$ 40,214</u>	<u>\$ 6,146</u>	<u>\$ 1,759</u>	<u>\$ 5,046</u>	<u>\$ 1,366,063</u>
<u>112 年 12 月 31 日</u>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26%	5%	5%	5%	5%-100%	
總帳面金額	\$ 982,962	\$ 19,607	\$ 3,349	\$ 1,602	\$ 8,756	\$ 1,016,27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26)	(980)	(167)	(80)	(2,153)	(3,406)
攤銷後成本	<u>\$ 982,936</u>	<u>\$ 18,627</u>	<u>\$ 3,182</u>	<u>\$ 1,522</u>	<u>\$ 6,603</u>	<u>\$ 1,012,870</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 3,406	\$ 1,987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4,669	3,244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64)	(1,735)
外幣換算差額	142	(90)
年底餘額	<u>\$ 8,153</u>	<u>\$ 3,406</u>

九、存 貨

(一) 製造業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329,122	\$ 345,437
在 製 品	565,866	496,011
原 物 料	312,624	340,740
在途存貨	28,160	9,787
	<u>\$ 1,235,772</u>	<u>\$ 1,191,975</u>

	113年度	112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4,276,816	\$ 3,578,417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79,054	118,008
	<u>\$ 4,355,870</u>	<u>\$ 3,696,425</u>

(二) 建設業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待售房地	<u>\$ 1,596,150</u>	<u>\$ 2,140,005</u>

待售房地

座 落 地 區	項 目 名 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無錫市錫山區	百和國際花園一期	\$ 264,901	\$ 255,434
	百和國際花園二期	277,898	268,577
	百和商務廣場	1,053,351	1,615,994
		<u>\$ 1,596,150</u>	<u>\$ 2,140,005</u>

	113年度	112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u>\$ 37,622</u>	<u>\$ 22,261</u>

十、子 公 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本公司	HONG KONG ANTEX LIMITED (香港安達公司)	國際投資	100	100
	HON SHIN CORP. (宏興有限公司)	國際投資及貿易	100	100
香港安達公司	江蘇百宏複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蘇百宏公司)	黏扣帶、織帶及刺繡織物之加工生產	99.99	99.99
	無錫百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無錫百衛公司)	生產及銷售口罩及無紡布製品	100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江蘇百宏公司	東莞百宏實業有限公司 (東莞百宏公司)	黏扣帶、鬆緊帶、各式織帶、 緹花網布及3C產品配件等 之產銷	100	100
	無錫百宏置業有限公司 (無錫百宏置業公司)	商業用房屋經營管理、規劃諮 詢暨房地產之銷售、開發及 租賃與設計裝潢	100	100
	上海百期紡織貿易有限公司 (上海百期公司)	國際投資及貿易	18	22
東莞百宏公司	上海百期公司	國際投資及貿易	82	78
上海百期公司	香港百期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香港百期公司)	國際投資及貿易	100	100
香港百期公司	越南百宏公司	網布及其他布類之產銷	100	100

上述子公司之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
八及九。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建 造 中 之 不 動 產	合 計
成 本						
113年1月1日餘額	\$ 4,258,024	\$ 5,934,335	\$ 145,401	\$ 708,843	\$ 3,363,646	\$14,410,249
增 加	7,815	25,391	687	14,269	392,416	440,578
處 分	(14,066)	(12,773)	(4,271)	(16,473)	-	(47,583)
重 分 類	3,150,087	178,923	7,124	2,715	(3,863,199)	(524,350)
淨兌換差額	223,820	259,575	6,110	26,000	117,333	632,838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7,625,680</u>	<u>\$ 6,385,451</u>	<u>\$ 155,051</u>	<u>\$ 735,354</u>	<u>\$ 10,196</u>	<u>\$14,911,732</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3年1月1日餘額	\$ 1,278,183	\$ 2,857,215	\$ 76,851	\$ 498,267	\$ -	\$ 4,710,516
折舊費用	180,785	470,059	13,594	76,983	-	741,421
處 分	(14,066)	(11,453)	(4,128)	(15,731)	-	(45,378)
重 分 類	12,925	(96)	(3,817)	(584)	-	8,428
淨兌換差額	49,171	123,594	3,227	18,509	-	194,501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1,506,998</u>	<u>\$ 3,439,319</u>	<u>\$ 85,727</u>	<u>\$ 577,444</u>	<u>\$ -</u>	<u>\$ 5,609,488</u>
113年12月31日淨額	<u>\$ 6,118,682</u>	<u>\$ 2,946,132</u>	<u>\$ 69,324</u>	<u>\$ 157,910</u>	<u>\$ 10,196</u>	<u>\$ 9,302,244</u>
成 本						
112年1月1日餘額	\$ 4,256,483	\$ 5,741,396	\$ 146,206	\$ 685,355	\$ 2,475,575	\$13,305,015
增 加	11,644	50,300	2,173	41,341	881,138	986,596
處 分	(235)	(86,299)	(4,783)	(8,874)	-	(100,191)
重 分 類	33,874	278,113	3,377	2,257	19,352	336,973
淨兌換差額	(43,742)	(49,175)	(1,572)	(11,236)	(12,419)	(118,144)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4,258,024</u>	<u>\$ 5,934,335</u>	<u>\$ 145,401</u>	<u>\$ 708,843</u>	<u>\$ 3,363,646</u>	<u>\$14,410,249</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2年1月1日餘額	\$ 1,127,783	\$ 2,475,088	\$ 69,107	\$ 443,649	\$ -	\$ 4,115,627
減損損失	-	17,925	-	-	-	17,925
折舊費用	170,552	465,037	12,932	70,722	-	719,243
處 分	(235)	(67,173)	(4,254)	(8,035)	-	(79,697)
淨兌換差額	(19,917)	(33,662)	(934)	(8,069)	-	(62,582)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278,183</u>	<u>\$ 2,857,215</u>	<u>\$ 76,851</u>	<u>\$ 498,267</u>	<u>\$ -</u>	<u>\$ 4,710,516</u>
112年12月31日淨額	<u>\$ 2,979,841</u>	<u>\$ 3,077,120</u>	<u>\$ 68,550</u>	<u>\$ 210,576</u>	<u>\$ 3,363,646</u>	<u>\$ 9,699,733</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5 至 40 年
機器設備	3 至 15 年
運輸設備	5 至 11 年
其他設備	3 至 11 年

十二、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917,683	\$ 934,158
運輸設備	703	-
	<u>\$ 918,386</u>	<u>\$ 934,158</u>
	113年度	112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399</u>	<u>\$ -</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24,925	\$ 23,843
建築物	-	909
運輸設備	700	761
	<u>\$ 25,625</u>	<u>\$ 25,513</u>

除以上所列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3 及 112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716</u>	<u>\$ -</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建築物	-	0.98
運輸設備	3.7	3.85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14,049</u>	<u>\$ 13,542</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4,776)</u>	<u>(\$ 14,297)</u>

十三、投資性不動產

113年度	年 初 餘 額	增 加	重 分 類	淨兌換差額	年 底 餘 額
<u>成 本</u>					
待售房屋	\$ 93,092	\$ 9,315	\$ 559,858	\$ 6,119	\$ 668,384
土地使用權及建築物	-	-	730,163	10,724	740,887
	<u>93,092</u>	<u>\$ 9,315</u>	<u>\$1,290,021</u>	<u>\$ 16,843</u>	<u>1,409,271</u>
<u>累計折舊</u>					
待售房屋	836	\$ 9,619	(\$ 463)	\$ 76	10,068
土地使用權及建築物	-	20,137	(8,690)	168	11,615
	<u>836</u>	<u>\$ 29,756</u>	<u>(\$ 9,153)</u>	<u>\$ 244</u>	<u>21,683</u>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u>\$ 92,256</u>				<u>\$1,387,588</u>
112年度					
<u>成 本</u>					
待售房屋	\$ -	\$ -	\$ 94,560	(\$ 1,468)	\$ 93,092
<u>累計折舊</u>					
待售房屋	-	\$ 893	(\$ 44)	(\$ 13)	836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u>\$ -</u>				<u>\$ 92,256</u>

投資性不動產－待售房屋係合併公司將位於中國大陸無錫市之待售房屋以營業租賃方式轉租，出租之租賃期間為 1 至 3 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投資性不動產－土地使用權及建築物係合併公司位於越南平陽省之廠房以營業租賃方式轉租，出租之租賃期間為 5 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第 1 年	\$ 87,001	\$ 6,887
第 2 年	78,305	2,924
第 3 年	66,572	1,649
第 4 年	47,618	-
第 5 年	23,711	-
	<u>\$ 303,207</u>	<u>\$ 11,460</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待售房屋	30 年
土地使用權及建築物	5 至 40 年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待售房屋之公允價值係參考獨立評價公司以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所採用之重要不可觀察輸入值包括折現率及租金增長率，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投資性不動產－待售房屋評價所得公允價值分別為 695,813 仟元及 117,096 仟元。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土地使用權及建築物之公允價值係參考獨立評價公司 113 年 7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評價。該投資性不動產評價所得公允價值為 802,472 仟元。

十四、商 譽

	113年度	112年度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138,427	\$ 138,669
淨兌換差額	10,294	(242)
年底餘額	<u>\$ 148,721</u>	<u>\$ 138,427</u>

十五、其他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流 動</u>		
留抵稅額	\$ 242,686	\$ 608,456
預付費用	39,096	70,058
預付貨款	36,920	36,192
其 他	16,273	10,275
	<u>\$ 334,975</u>	<u>\$ 724,981</u>
<u>非 流 動</u>		
存出保證金	\$ 9,763	\$ 18,843
其 他	2,644	5,067
	<u>\$ 12,407</u>	<u>\$ 23,910</u>

十六、借 款

(一) 短期銀行借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 -	\$ 521,162
信用借款	6,177,283	7,272,992
	<u>\$ 6,177,283</u>	<u>\$ 7,794,154</u>
<u>年 利 率 (%)</u>		
擔保借款	-	6.17-6.94
信用借款	2.17-7.27	3.00-7.27

(二) 長期銀行借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於114年1月至 120年7月到期	\$ 3,595,150	\$ 3,390,670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334,962)	(22,992)
長期銀行借款	<u>\$ 3,260,188</u>	<u>\$ 3,367,678</u>
年 利 率 (%)	2.80-5.96	3.40-6.98

因配合未來營運發展之需要，香港百期公司於113年12月向永豐商業銀行、玉山商業銀行及安泰商業銀行等金融機構組成之聯貸銀行團簽約貸款額度計美金9,000萬元，用以償還原有凱基商業銀行等金融機構組成之聯貸銀行團簽約貸款額度暨充實營運週轉金。根據貸款合約規定，合併公司於貸款存續期間內，應遵守每年度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維持如下：

1. 淨金融負債比率〔(總金融負債(含租賃負債)減帳上現金(不含受限制存款)) / 有形淨值〕於113年12月31日及114年6月30日(含)之後應分別維持於220%及180%(含)以下；
2. 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加利息費用、折舊及攤銷後之金額 / 利息費用)於113年12月31日及114年6月30日(含)之後應分別維持於2.5及3倍(含)以上及
3. 有形淨值(股東權益—無形資產)不得低於48億元整。

另本公司於合約存續期間內，除多數聯合授信銀行書面同意外，承諾不得處分重要資產及權利，不得買回股份或減資等事項。

十七、其他應付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403,633	\$ 307,688
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11,647	238,594
其 他	<u>109,334</u>	<u>203,789</u>
	<u>\$ 524,614</u>	<u>\$ 750,071</u>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台灣地區員工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中國大陸及越南之子公司員工，係屬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適用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26,558</u>	<u>\$ 132,861</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13 年 1 月 1 日	<u>\$ 132,861</u>	<u>\$ 132,861</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2,778	12,778
利息費用	<u>1,618</u>	<u>1,618</u>
認列於損益	<u>14,396</u>	<u>14,396</u>
再衡量數		
精算利益－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1,217)	(1,217)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4,990)	(4,990)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14,492)</u>	<u>(14,492)</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0,699)</u>	<u>(20,699)</u>
113 年 12 月 31 日	<u>\$ 126,558</u>	<u>\$ 126,558</u>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12 年 1 月 1 日	\$ 136,959	\$ 136,959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3,715	13,715
利息費用	1,737	1,737
認列於損益	15,452	15,452
再衡量數		
精算利益－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1,890)	(1,890)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821	821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18,481)	(18,48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9,550)	(19,550)
112 年 12 月 31 日	\$ 132,861	\$ 132,861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	1.60	1.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	2.00	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減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3,299)	(\$ 3,909)
減少 0.25%	\$ 3,457	\$ 4,110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3,434	\$ 4,069
減少 0.25%	(\$ 3,294)	(\$ 3,890)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香港安達公司因無員工，故尚未訂定退休辦法。

十九、資產負債之到期分析

合併公司與建設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相關帳列金額依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 年內及超過 1 年後將回收或清償之金額，列示如下：

	1 年 內	1 年 後	合 計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資 產			
其他應收款	\$ 732	\$ -	\$ 732
存貨－建設業	1,596,150	-	1,596,150
其他流動資產	69,750	-	69,750
	<u>\$ 1,666,632</u>	<u>\$ -</u>	<u>\$ 1,666,632</u>
負 債			
應付帳款	\$ 32,897	\$ -	\$ 32,897
其他應付款	19,104	-	19,104
合約負債	9,478	-	9,478
	<u>\$ 61,479</u>	<u>\$ -</u>	<u>\$ 61,479</u>
<u>112 年 12 月 31 日</u>			
資 產			
其他應收款	\$ 141	\$ -	\$ 141
存貨－建設業	2,140,005	-	2,140,005
其他流動資產	73,720	-	73,720
	<u>\$ 2,213,866</u>	<u>\$ -</u>	<u>\$ 2,213,866</u>
負 債			
應付帳款	\$ 64,243	\$ -	\$ 64,243
其他應付款	64,668	-	64,668
合約負債	3,797	-	3,797
	<u>\$ 132,708</u>	<u>\$ -</u>	<u>\$ 132,708</u>

二十、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500,000</u>	<u>400,000</u>
額定股本	<u>\$ 5,000,000</u>	<u>\$ 4,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399,937</u>	<u>330,937</u>
已發行股本	<u>\$ 3,999,370</u>	<u>\$ 3,309,37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已於 112 年 6 月 6 日股東常會決議，自 111 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中提撥股東紅利 157,589 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共計發行新股 15,759 仟股。

本公司於 112 年 9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69,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 18 元溢價發行，以 113 年 1 月 22 日為增資基準日。

上述現金增資依公司法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額之 10%由合併公司及子公司員工認購，於給與日認列股份基礎給付之資本公積 9,926 仟元。

(二) 資本公積

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價之資本公積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依持股比例分配予公司之原股東。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產生之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董事會得於建議分派任何股息之前，就每期決算之當年度盈餘，應先依法繳納稅捐及彌補虧損後，自依法得用於分派股息的資金中保留其認為適當之儲備金或其他有利於公司之準備金，並得依其裁量為滿足不時之需、均等股

息、或任何適當目的而動用之。董事會亦得依其裁量決定暫緩該等儲備金之動用，而將其使用在本公司的業務或董事會認為合適的投資上。本公司得依據法律或所適用之上市規範，以股東會普通決議另提特別盈餘公積。當年度盈餘，於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扣減特別盈餘公積，並增減當年度之其他未分配盈餘減項後，如尚有餘額，就該餘額併同以前年度之累積未分配盈餘（包括經股東會普通決議迴轉之特別盈餘公積），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依普通決議或特別決議（如適用）分派之。但股息均以現金發放時，授權由董事會經過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股利政策將依本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規劃及資金需求情形，將應分配之盈餘以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方式分配予股東，所分配的盈餘金額以不低於當年度稅後盈餘彌補虧損，暨扣減經本公司股東會議決之盈餘公積及當年度之其他未分配盈餘減項後餘額之25%，且其中現金股利比率不得低於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合計數額之20%。

本公司 112 年度虧損撥補案及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147,031	\$ 70,494
現金股利	-	63,036
股票股利	-	157,589
每股現金股利（元）	-	0.2
每股股票股利（元）	-	0.5

111 年度之現金股利已於 112 年 4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分配，111 及 112 年度之其餘盈餘分配項目已分別於 112 年 6 月 6 日及 113 年 6 月 18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本公司 114 年 3 月董事會擬議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221,009
現金股利	59,991
股票股利	199,968
每股現金股利（元）	0.15
每股股票股利（元）	0.5

有關 113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4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二一、營業收入及成本

	113年度	112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 6,921,098	\$ 5,237,682
房地產銷售收入	78,999	31,751
	<u>\$ 7,000,097</u>	<u>\$ 5,269,433</u>
營業成本		
商品銷售成本	\$ 4,355,870	\$ 3,696,425
房地產銷售成本	37,622	22,261
	<u>\$ 4,393,492</u>	<u>\$ 3,718,686</u>

合約餘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合約負債－流動		
房地產銷售	\$ 9,478	\$ 3,797
商品銷售	16,361	11,324
	<u>\$ 25,839</u>	<u>\$ 15,121</u>

二二、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財務成本

	113年度	112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526,367	\$ 526,790
租賃負債之利息	40	62
	<u>\$ 526,407</u>	<u>\$ 526,852</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115,130	\$ 171,791
利息資本化利率(%)	6.75	6.62

(二) 員工福利費用、折舊及攤銷

性 質 別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及 營 業 外 支 出 者	合 計
<u>113 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884,983	\$ 800,084	\$ 1,685,067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66,507	40,474	106,981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八)	-	14,396	14,396
其他員工福利	95,279	54,653	149,932
折舊費用	605,427	191,375	796,802
攤銷費用	-	124	124
<u>112 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832,011	767,784	1,599,795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67,871	41,047	108,918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八)	-	15,452	15,452
其他員工福利	84,176	46,367	130,543
折舊費用	581,622	164,027	745,649
攤銷費用	-	820	820

(三)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0.1%及不高於 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本公司 112 年度為稅前淨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3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113年度	
	估 列 比 例	金額(美金元)
員工酬勞	0.1%	\$ 13,000
董事酬勞	3%	92,00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 15 日召開董事會，致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不同，差異數調整為 112 年度之損益。

	111年度（美金元）	
	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
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	\$ 196,570	\$ 160,389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 200,564	\$ 163,647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外幣兌換損益

	113年度	112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63,073	\$ 70,411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63,879)	(87,839)
淨損失	(\$ 806)	(\$ 17,428)

二三、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

	113年度	112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148,729	\$ 74,175
以前年度之調整	(30,587)	(6,888)
土地增值稅	37,058	33,393
	<u>155,200</u>	<u>100,680</u>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16,406	(66,658)
以前年度之調整	-	11,522
	<u>16,406</u>	<u>(55,136)</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71,606</u>	<u>\$ 45,544</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稅前淨利（損）按法定稅率		
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181,851	(\$ 176,436)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137	69,121
永久性差異	(26,326)	184,711
研發加計扣除優惠	(28,972)	(27,986)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11,606	15,329

（接次頁）

(承前頁)

	113年度	112年度
子公司盈餘之遞延所得稅		
影響數	\$ 24,839	(\$ 57,222)
土地增值稅	37,058	33,393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30,587</u>)	<u>4,634</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71,606</u>	<u>\$ 45,544</u>

江蘇百宏公司及東莞百宏公司原按所得稅稅率 25%徵收，惟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有關規定，訂有高新技術企業認定管理辦法；該辦法規定，企業若申請通過認定為國家需要重點扶持的高新技術企業得享優惠稅率 15%課徵企業所得稅，有效期為 3 年。江蘇百宏公司申請通過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至 113 年按優惠稅率 15%課徵。東莞百宏公司申請通過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至 115 年按優惠稅率 15%課徵。

無錫百宏置業公司及無錫百衛公司按所得稅稅率 25%徵收。

越南百宏公司依據越南外人投資法適用所得稅優惠政策，並得自產生獲利年度起適用兩免四減半（原始稅率為 20%）之所得稅優惠。另虧損期上限為 3 年，若連續 3 年虧損，則第 4 年起為免稅期的首年。越南百宏公司自 111 至 114 年為適用所得稅減半期間。

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土地增值稅暫行條例及其實施細則，在轉讓國有土地使用權、樓宇及其附帶設施的一切收入，須按 30%至 60%的漸進稅率對增值額計算繳納土地增值稅，惟如增值額不超過可扣減項目總額的 20%，則普通標準住宅之不動產銷售可獲豁免。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之變動

11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損失	\$ 319	\$ 469	\$ 13	\$ 801
存貨跌價損失	14,458	(449)	500	14,509
其 他	<u>743</u>	<u>(89)</u>	<u>2</u>	<u>656</u>
	15,520	(69)	515	15,966
虧損扣抵	<u>68,434</u>	<u>(15,391)</u>	<u>2,297</u>	<u>55,340</u>
	<u>\$ 83,954</u>	<u>(\$ 15,460)</u>	<u>\$ 2,812</u>	<u>\$ 71,306</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506,632	\$ 24,839	\$ 38,340	\$ 569,811
其 他	<u>815</u>	<u>453</u>	<u>39</u>	<u>1,307</u>
	<u>\$ 507,447</u>	<u>\$ 25,292</u>	<u>\$ 38,379</u>	<u>\$ 571,118</u>
<u>112 年度</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損失	\$ 131	\$ 193	(\$ 5)	\$ 319
存貨跌價損失	11,594	3,118	(254)	14,458
其 他	<u>5,292</u>	<u>(4,536)</u>	<u>(13)</u>	<u>743</u>
	17,017	(1,225)	(272)	15,520
虧損扣抵	<u>69,934</u>	<u>(261)</u>	<u>(1,239)</u>	<u>68,434</u>
	<u>\$ 86,951</u>	<u>(\$ 1,486)</u>	<u>(\$ 1,511)</u>	<u>\$ 83,954</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564,132	(\$ 57,222)	(\$ 278)	\$ 506,632
其 他	<u>1,230</u>	<u>(400)</u>	<u>(15)</u>	<u>815</u>
	<u>\$ 565,362</u>	<u>(\$ 57,622)</u>	<u>(\$ 293)</u>	<u>\$ 507,447</u>

(三)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3 年度到期	\$ -	\$ 450,751
114 年度到期	507,853	507,853
115 年度到期	363,048	363,048
116 年度到期	496,655	496,655
117 年度到期	763,327	763,326
118 年度到期	<u>466,489</u>	<u>-</u>
	<u>\$ 2,597,372</u>	<u>\$ 2,581,633</u>

(四)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

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507,853	114 年度
363,048	115 年度
496,655	116 年度
763,327	117 年度
466,489	118 年度
94,570	121 年度
228,343	122 年度
55,640	123 年度
<u>\$ 2,975,925</u>	

二四、每股盈餘（虧損）

	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之淨利（損）	股 數 （ 仟 股 ）	每 股 盈 餘 （虧損）（元）
<u>113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368,319	395,978	<u>\$ 0.93</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5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368,319</u>	<u>395,993</u>	<u>\$ 0.93</u>
<u>112 年度</u>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損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627,254)</u>	<u>330,937</u>	<u>(\$ 1.90)</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合併公司計算 112 年度稀釋每股虧損時，因員工酬勞及員工認股權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不列入計算。

二五、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於 112 年 9 月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並依據公司法保留 500 仟股作為本公司員工認購。

本公司於 112 年 12 月 8 日給與之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12年12月8日
給與日股價	20.55 元
行使價格	18 元
預期波動率	22.58%
存續期間	0.11 年
無風險利率	1.09%

112 年度認列上述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權利之酬勞成本為 9,926 仟元。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銀行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帳面金額均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1)	\$ 3,074,665	\$ 2,846,398
<u>金融負債</u>		
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0,717,027	12,292,950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受限制銀行存款、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包括短期銀行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銀行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一。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個體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外幣，其匯率變動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個體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減少之金額；當個體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損）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113年度	112年度
美金影響之損益	\$ 4,759	\$ 3,259

上述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應收、應付款項及銀行借款。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尚無法代表匯率之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租賃負債	\$ 716	\$ -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短期銀行借款	6,177,283	7,794,154
長期銀行借款	3,595,150	3,390,67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

率增減 0.2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變動，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3 及 112 年度之稅前淨利（損）分別變動 24,431 仟元及 27,962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針對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會定期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長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5,646,226 仟元及 3,682,677 仟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括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

	3 個 月 內	3個月至1年內	1 年 以 上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無附息負債	\$ 865,946	\$ 75,506	\$ 3,142
租賃負債	183	548	-
短期銀行借款	1,712,330	4,464,953	-
長期銀行借款	<u>39,208</u>	<u>295,754</u>	<u>3,260,188</u>
	<u>\$ 2,617,667</u>	<u>\$ 4,836,761</u>	<u>\$ 3,263,330</u>
<u>112 年 12 月 31 日</u>			
無附息負債	\$ 566,473	\$ 271,161	\$ 270,492
短期銀行借款	1,745,674	6,048,480	-
長期銀行借款	<u>-</u>	<u>22,992</u>	<u>3,367,678</u>
	<u>\$ 2,312,147</u>	<u>\$ 6,342,633</u>	<u>\$ 3,638,170</u>

租賃負債及長期銀行借款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至5年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租賃負債	\$ 731	\$ -
長期銀行借款	<u>334,962</u>	<u>3,260,188</u>
	<u>\$ 335,693</u>	<u>\$ 3,260,188</u>
<u>112 年 12 月 31 日</u>		
長期銀行借款	<u>\$ 22,992</u>	<u>\$ 3,367,678</u>

二八、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英屬維京群島 PAIHO INT'L LIMITED(百和國際公司)，於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分別為 50% 及 52%。最終母公司為台灣百和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台灣百和公司）。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台灣百和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VIETNAM PAIHO LIMITED (越南百和公司)	兄弟公司
PAIHO NORTH AMERICA CORP. (北美百和公司)	兄弟公司
東莞百和商務服務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無錫百勝商務服務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鄭國烟	本公司之董事長
鄭新隆	本公司之總經理
江明璋	其他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3年度	112年度
銷貨收入	兄弟公司	\$ 91,178	\$ 53,439
	台灣百和公司	10,095	2,858
	其他關係人	-	23,506
		<u>\$ 101,273</u>	<u>\$ 79,803</u>

銷售予母公司及兄弟公司之價格按市價計算，收款期間約為 3 個月。銷售予其他關係人主係建案一百和國際花園之商品房，認購價款係依照當地備案申請表核定之價格。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3年度	112年度
台灣百和公司	\$ 238,691	\$ 162,220
兄弟公司	564	-
	<u>\$ 239,255</u>	<u>\$ 162,220</u>

向關係人之進貨係按市價或成本加價 15% 計算；付款期間為月結 1 個月或 3 個月。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台灣百和公司	\$ 1,373	\$ 1,672
	兄弟公司		
	北美百和公司	3,484	2,888
	越南百和公司	1,111	3,807
		<u>\$ 5,968</u>	<u>\$ 8,367</u>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台灣百和公司	\$ 71,774	\$ 44,813
	兄弟公司	564	-
		<u>\$ 72,338</u>	<u>\$ 44,813</u>
其他應付款	兄弟公司	\$ 524	\$ 645
	台灣百和公司	44	56
		<u>\$ 568</u>	<u>\$ 701</u>

(六) 承租協議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3年度	112年度
租賃費用		
兄弟公司	\$ 4,407	\$ 4,348
台灣百和公司	<u>2,384</u>	<u>1,826</u>
	<u>\$ 6,791</u>	<u>\$ 6,174</u>

租賃費用包含短期租賃費用。短期租賃租賃未來將支付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未來將支付之租賃給付總額	<u>\$ 5,170</u>	<u>\$ 5,017</u>

係參考鄰近地區之租金價格，由雙方協議而定。

(七) 背書保證

取得背書保證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鄭國烟		
被保證金額	\$ 12,407,336	\$ 11,636,440
實際動支金額	(<u>8,668,924</u>)	(<u>9,694,337</u>)
	<u>\$ 3,738,412</u>	<u>\$ 1,942,103</u>
鄭新隆		
被保證金額	\$ 2,897,460	\$ -
實際動支金額	(<u>2,897,460</u>)	-
	<u>\$ -</u>	<u>\$ -</u>

長、短期銀行借款由本公司之董事長及總經理提供連帶保證。

(八)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3年度	112年度
其他收入	兄弟公司	<u>\$ 11</u>	<u>\$ 12</u>

(九)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11,913	\$ 82,686
退職後福利	<u>1,481</u>	<u>1,732</u>
	<u>\$ 113,394</u>	<u>\$ 84,418</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並參照薪酬委員會之提議而決定。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依借款合同規定動用受限制之銀行存款及電力公司之擔保金：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 10,038</u>	<u>\$ 339,905</u>

三十、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 重大承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41,545</u>	<u>\$ 368,170</u>

(二) 本公司於 99 年 9 月 3 日經股東臨時會同意與台灣百和公司簽署「關於商標暨專利權使用、銷售區域劃分及關係人交易等綜合協議」。本公司承諾於證交所掛牌交易後，將由本公司或所屬子公司擇適當時機經專業機構鑑價，按公平價格購入台灣百和公司之子公司 PAIHO EUROPE, S.A.（歐洲百和公司）及北美百和公司之全部股權。另於 100 年 4 月 19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修正上述協議內容中有關銷售區域劃分及互不競業之部分條款。另因受經營環境不景氣之影響，台灣百和公司董事會決議結束歐洲百和公司之營運，故本公司於 103 年 2 月 27 日函送證交所，本公司所承諾之「納入歐洲百和公司至經營體系」之標的公司將不復存在，故無法成就上述承諾事項。

三一、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註一)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註一)	新台幣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5,028	7.1884 (註二)	\$ 483,759	\$ 10,813	7.0827 (註二)	\$ 331,396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45	7.1884 (註二)	7,898	180	7.0827 (註二)	5,522

註一：除特別註明外，其餘匯率係每單位外幣兌換新台幣之金額。

註二：係每單位美金兌換為人民幣之金額。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美金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功能性貨幣 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 (損) 益	功能性貨幣 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 (損) 益
美金	32.1121	(\$ 14,414)	31.1548	(\$ 20,635)
人民幣	4.4543	13,661	4.3955	3,230
港幣	4.1152	(<u>53</u>) (\$ <u>806</u>)	3.9795	(<u>23</u>) (\$ <u>17,428</u>)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七。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八。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九。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附表五及七。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附表五及七。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二。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附表一、六及七。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業務之提供或收受等：附表七。

-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十。

三三、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主副料暨配件部門及營建部門。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13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	112年度
主副料暨配件部門	\$ 6,921,098	\$ 5,237,682	\$ 1,091,394	\$ 66,586
營建部門	78,999	31,751	(93,330)	(133,254)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 7,000,097</u>	<u>\$ 5,269,433</u>	998,064	(66,668)
利息收入			31,415	31,903
公司一般收入及利益			102,085	59,917
財務成本			(526,407)	(526,852)
公司一般費用及損失			(65,204)	(80,074)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利益 (損失)			<u>\$ 539,953</u>	<u>(\$ 581,774)</u>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利息收入、補助收入、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損失）、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財務成本暨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合併公司並未提供應報導部門資產與負債資訊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使用，故資產與負債之衡量金額為零。

(三) 主要產品之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之收入分析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緹花網布	\$ 2,466,680	\$ 1,658,299
織鞋帶	2,023,543	1,648,327
黏扣帶	973,463	821,520
鬆緊帶	759,950	647,154
房地（含車位）	78,999	31,751
其 他	<u>697,462</u>	<u>462,382</u>
	<u>\$ 7,000,097</u>	<u>\$ 5,269,433</u>

(四)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主要營運地點於中國及越南。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13年度	112年度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中	國	\$ 5,493,651	\$ 4,247,466	\$ 3,216,556	\$ 2,934,107
越	南	<u>1,506,446</u>	<u>1,021,967</u>	<u>8,698,225</u>	<u>8,040,484</u>
		<u>\$ 7,000,097</u>	<u>\$ 5,269,433</u>	<u>\$ 11,914,781</u>	<u>\$ 10,974,591</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 主要客戶別資訊

113及112年度無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10%以上者。

百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度最高餘額 (註六及八)	年底餘額 (註七及八)	實際動支金額 (註七、九及十)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一、二、三、四及五)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一、二、三、四及五)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越南百宏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Y	\$ 2,344,145 (美金 73,000)	\$ 2,294,950 (美金 70,000)	\$ 1,901,530 (美金 58,000)	3個月期美金TAIFX利率加1.1%，及3個月期美金TAIFX利率加1%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	營運週轉	\$ -	—	\$ -	\$ 2,621,076	\$ 2,621,076
		香港百期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Y	163,400 (美金 5,000)	163,925 (美金 5,000)	-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	-	2,621,076	2,621,076
1	江蘇百宏公司	無錫百宏置業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Y	483,350 (人民幣 110,000)	134,340 (人民幣 30,000)	44,780 (人民幣 10,000)	3.5%-4.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	-	1,878,102	1,878,102
2	無錫百衡公司	江蘇百宏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Y	65,475 (人民幣 15,000)	67,170 (人民幣 15,000)	67,170 (人民幣 15,000)	3.3%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	-	81,245	81,245
3	宏興有限公司	越南百宏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Y	334,983 (美金 10,500)	311,458 (美金 9,500)	311,458 (美金 9,500)	3個月期美金TAIFX利率加1.1%，及3個月期美金TAIFX利率加1%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	-	352,589	352,589
		本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Y	97,590 (美金 3,000)	-	-	3個月期美金TAIFX利率加1%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	-	352,589	352,589
4	東莞百宏公司	江蘇百宏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Y	218,250 (人民幣 50,000)	223,900 (人民幣 50,000)	-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	-	1,054,802	1,054,802
		無錫百宏置業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Y	440,600 (人民幣 100,000)	282,114 (人民幣 63,000)	282,114 (人民幣 63,000)	3.5%-3.7%	有長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	-	2,637,004	2,637,004
		香港百期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Y	883,400 (人民幣 200,000)	-	-	-	有長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	-	2,637,004	2,637,004

註一：本公司及江蘇百宏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50%以上之公司，其中貸與個別限額及總限額均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淨值之40%為限。

註二：本公司向宏興公司申貸之個別限額及總限額均以不超過宏興公司淨值為限。

註三：江蘇百宏公司向東莞百宏公司申貸之個別限額及總限額均以不超過東莞百宏公司淨值40%為限。

註四：江蘇百宏公司向無錫百衡公司申貸之個別限額及總限額均以不超過無錫百衡公司淨值40%為限。

註五：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之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其從事資金貸與之個別限額及總限額均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淨值為限。

註六：本年度最高餘額新台幣元係以最高外幣餘額發生月份乘以發生當日之兌換新台幣元匯率換算。

註七：年底餘額及實際動支金額新台幣元係以申報月份外幣餘額乘以申報月份之兌換新台幣元匯率換算。

註八：係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

註九：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之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之期限，不受每次不得超過一年之限制。

註十：業已沖銷。

百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三及五)	本年度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註六)	年底背書 保證餘額 (註七)	實際動支金額 (註七)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四及五)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 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越南百宏公司	(註一)	\$ 16,381,728	\$ 8,075,756 (美金 253,000)	\$ 7,792,995 (美金 237,700)	\$ 4,606,030 (美金 140,492)	\$ -	118.93%	\$ 26,210,764	Y	—	—
		香港百期公司	(註一)	16,381,728	6,481,463 (美金 202,500)	3,688,313 (美金 112,500)	2,976,878 (美金 90,800)	-	56.29%	26,210,764	Y	—	—
1	東莞百宏公司	江蘇百宏公司	(註二)	6,592,510	447,500 (人民幣 100,000)	447,800 (人民幣 100,000)	223,900 (人民幣 50,000)	-	16.98%	10,548,016	—	Y	Y

註一：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為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為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註三：本公司對持有比例超過 50% 之個別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250% 為限，惟合計數仍不得超過背書保證總額之限額。

註四：本公司對持有比例超過 50% 之子公司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400% 為限。

註五：東莞百宏公司對江蘇公司百宏公司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東莞百宏公司淨值之 250% 為限，惟背書保證總額之限額以不超過東莞百宏公司淨值之 400% 為限。

註六：最高餘額新台幣元係以最高外幣餘額發生月份乘以發生當天之兌換新台幣元匯率換算。

註七：年底餘額及實際動支金額新台幣元係以申報月份外幣餘額乘以申報月份之兌換新台幣元匯率換算。

百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年初買入				年底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利益	股數	金額 (註二及三)
東莞百宏公司	股權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上海百期公司	子公司	-	(\$ 64,998) (人民幣 14,788)	-	\$ 715,291 (人民幣 161,000)	-	\$ -	\$ -	\$ -	-	\$ 126,412 人民幣 28,226
上海百期公司	股票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香港百期公司	子公司	85,063,700	(233,900) (美金 7,621)	25,000,000	802,803 (美金 25,000)	-	-	-	-	110,063,700	78,553 美金 2,440
香港百期公司	股權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越南百宏公司	子公司	-	2,430,934 (美金 79,171)	-	802,803 (美金 25,000)	-	-	-	-	-	2,952,701 美金 91,716

註一：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二：年初及年底金額包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註三：業已沖銷。

百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外幣仟元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註)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無錫百宏置業公司	營建工程	110.09.08、111.05.19 及 112.01.06	人民幣 140,756	截至 113 年 12 月底已支付人民幣 139,914	中建東方裝飾有限公司	—	—	—	—	\$ -	參考市場行情，由雙方議定	營運需要	—
越南百宏公司	營建工程	111.03.25 及 111.05.10	越南盾 2,098,996,539	截至 113 年 12 月底已支付越南盾 2,098,996,539	NEWTECONS INVESTMENT CONSTRUCTION JOINT STOCK COMAPNY	—	—	—	—	-	參考市場行情，由雙方議定	營運需要	—
越南百宏公司	營建工程	111.8.25	越南盾 254,164,430	截至 113 年 12 月底已支付越南盾 254,164,430	聖暉工程科技責任有限公司	—	—	—	—	-	參考市場行情，由雙方議定	營運需要	—

註：係合約金額。

百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香港百期公司	越南百宏公司（註三）	（註一）	（銷 貨）	\$ 473,251 (美金 14,737)	(24%)	約 3 個月收款	按市價或香港百期採購價加成 10%計算	約 3 個月	\$ 15,303 (美金 467)	5%	—
香港百期公司	台灣百和公司	（註二）	進 貨	238,691	14%	約 3 個月付款	按市價計算或台灣百和採購價加成 15%計算	約 3 個月	(71,773)	(21%)	—
香港百期公司	東莞百宏公司（註三）	（註一）	（銷 貨）	336,970 (美金 5,966) (人民幣 32,688)	(17%)	約 3 個月收款	按市價計算或香港百期採購價加成 10%計算	約 3 個月	60,658 (美金 519) (人民幣 9,765)	15%	—
香港百期公司	江蘇百宏公司（註三）	（註一）	（銷 貨）	253,683 (美金 2,461) (人民幣 39,416)	(13%)	約 3 個月收款	按市價計算或香港百期採購價加成 10%計算	約 3 個月	55,415 (人民幣 12,176) (美金 27)	19%	—
越南百宏公司	香港百期公司（註三）	（註一）	（銷 貨）	372,441 (美金 11,598)	(20%)	約 3 個月收款	按市價或香港百期售價 85%計算	約 3 個月	88,006 (美金 2,684)	21%	—
東莞百宏公司	香港百期公司（註三）	（註一）	（銷 貨）	249,245 (人民幣 55,956)	(7%)	約 3 個月收款	按市價或香港百期售價 85%計算	約 3 個月	78,489 (人民幣 17,528)	11%	—
江蘇百宏公司	香港百期公司（註三）	（註一）	（銷 貨）	164,066 (人民幣 36,833)	(11%)	約 3 個月收款	按市價或香港百期售價 85%計算	約 3 個月	39,681 (人民幣 8,861)	12%	—

註一：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

註二：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八。

註三：業已沖銷。

百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註 三)	關 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註 一)	週 轉 率	逾 期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金 額	處 理 方 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 後 收 回 金 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本公司	越南百宏公司	(註二)	\$ 1,918,794 (美金 58,527)	-	\$ -	—	\$ 898,819 (美金 27,416)	\$ -
東莞百宏公司	無錫百宏置業公司	(註二)	293,388 (人民幣 65,518)	-	-	—	-	-
宏興有限公司	越南百宏公司	(註二)	314,709 (美金 9,599)	-	-	—	3,228 (美金 98)	-

註一：包含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應收關係人款項。

註二：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

註三：業已沖銷。

百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外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一)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註二)	金額 (註二)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
0	本公司	越南百宏公司	(1)	應收關係人款	美金 58,527	—	11
			(1)	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	美金 4,846	—	2
1	宏興有限公司	越南百宏公司	(3)	應收關係人款	美金 9,599	—	2
2	東莞百宏公司	無錫百宏置業公司	(3)	應收關係人款	人民幣 65,518	—	2
		香港百期公司	(1)	營業收入	人民幣 55,956	—	4
3	香港百期公司	越南百宏公司	(1)	營業收入	美金 14,737	—	7
		東莞百宏公司	(2)	營業收入	美金 5,966	—	3
			(2)	營業收入	人民幣 32,688	—	2
		江蘇百宏公司	(2)	營業收入	美金 2,461	—	1
			(2)	營業收入	人民幣 39,416	—	3
4	江蘇百宏公司	香港百期公司	(1)	營業收入	人民幣 36,833	—	2
5	越南百宏公司	香港百期公司	(2)	營業收入	美金 11,598	—	5

註一：與交易人之關係：(1)母公司對子公司；(2)子公司對母公司；(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二：業已沖銷。

百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年 底 持 有		帳 面 金 額 (註 一)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損) 益	本 年 度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註 一)	備 註
				本 年 年 底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本公司	香港安達公司	香 港	國際投資	美金 54,335	美金 54,335	54,334,644	100%	\$ 4,409,469	\$ 248,752	\$ 248,752	子公司
	宏興有限公司	英屬薩摩亞	國際投資及貿易	美金 20,000	美金 20,000	20,000,000	100%	363,320	24,215	24,215	子公司
上海百期公司	香港百期公司	香 港	國際投資及貿易	美金 110,064	美金 85,064	110,063,700	100%	78,553	(473,999)	(註三)	孫公司
香港百期公司	越南百宏公司	越南平陽省	網布及其他布類之產銷	美金 190,000	美金 165,000	-	100%	2,952,701	(395,164)	(註三)	孫公司

註一：業已沖銷。

註二：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九。

註三：依規定得免填列。

百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年年年初自本公司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收回投資金額	或本年度匯出收回投資金額	本年年年底自本公司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註六及七）	年底投資帳面價值（註六及七）	截至本年度止已匯回本公司之投資收益
江蘇百宏公司	黏扣帶、織帶及刺繡織物之加工生產	\$ 1,722,204 (人民幣 384,592)	(註一)	\$ 1,191,243 (美金 36,335)	\$ -	\$ -	\$ 1,191,243 (美金 36,335)	\$ 281,687	99.99%	\$ 281,659	\$ 4,777,289	\$ 1,843,571 (美金 2,512) (人民幣 393,304)
東莞百宏公司	黏扣帶、鬆緊帶、各式織帶、緹花網布及 3C 產品配件等之產銷	1,598,770 (人民幣 357,028)	(註一)	590,130 (美金 18,000)	-	-	590,130 (美金 18,000)	418,016	99.99%	417,111	2,174,895	691,117 (人民幣 154,336)
無錫百宏置業公司	商業用房屋經營管理、規劃諮詢暨房地產之銷售、開發及租賃與設計裝潢	1,701,640 (人民幣 380,000)	(註一)	(註二)	-	-	(註二)	(82,656)	99.99%	(82,303)	2,521,092	-
無錫百衛公司	生產及銷售口罩及無紡布製品	582,140 (人民幣 130,000)	(註一)	(註三)	-	-	(註三)	(7,954)	100%	(7,954)	197,507	-
上海百期公司	國際投資及貿易	3,613,746 (人民幣 807,000)	(註一)	(註四)	-	-	(註四)	(466,193)	99.99%	(467,937)	133,191	-

本年年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註一：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

註二：係由本公司轉投資之香港安達公司再轉投資之江蘇百宏公司於大陸地區投資設立，該案由江蘇百宏公司出資。

註三：係轉由香港安達公司投資。

註四：該投資案由江蘇百宏公司及東莞百宏公司出資。

註五：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六：係依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七：業已沖銷。

百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十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股)	持 股 比 例
百和國際公司	199,247,299	49.81%
鄭 國 烟	34,966,301	8.74%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5%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社團法人臺中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中市財證字第 1140012 號

會員姓名：
(1) 蘇定堅
(2) 吳少君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臺中市西屯區惠中路一段88號22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949982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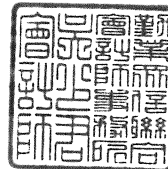
事務所電話： (02)2725-9988

委託人統一編號：

會員書字號：
(1) 中市會證字第 0954 號
(2) 中市會證字第 1030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百和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3 年度 (自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蘇定堅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吳少君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4 年 01 月 14 日